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È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(三) 关联关系，是指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，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。但是，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。

**第二百三十条** 董事会可依照章程的规定，制订章程细则。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相抵触。

**第二百三十一条**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，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在歧义时，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为准。

**第二百三十二条** 本章程所称“以上”、“以内”、“以下”，都含本数；“不满”、“以外”、“低于”、“多于”不含本数。

**第二百三十三条** 本章程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，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。

**第二百三十四条**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。本章程与法律法规、公司股票或 GDR 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及其他适用法律、法规、公司股票或 GDR 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、证券交易所

